

語言與文學的評估標準：三年級評估細則

標準 A：分析

最高成績水平：8

第 3 學年結束時學生應能夠：

- i. 識別和解釋文本/材料的內容、背景、語言、結構、技巧和風格，以及各種文本/材料之間的關係；
- ii. 識別和解釋創作者的選擇對受眾產生的影響；
- iii. 運用實例、解釋和術語來論證各種看法和想法；
- iv. 詮釋各種體裁和文本/材料內部及之間特徵的相似和不同之處。

成績水平	標準 A：分析
0	學生沒有達到以下任何細則所描述的標準。
1~2	<p>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對文本/材料的內容、背景、語言、結構、技巧和風格稍有識別和解釋，沒有解釋各種文本/材料之間的關係； II. 對創作者的選擇對受眾產生的影響稍有識別和解釋； II. 很少運用實例、解釋來論證各種看法和想法；極少或沒有運用術語； IV. 對體裁和文本/材料內部及之間特徵的相似和不同之處稍有詮釋。
3~4	<p>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對文本/材料的內容、背景、語言、結構、技巧和風格有尚充分的識別和解釋，對各種文本/材料之間的關係做了一些解釋； II. 對創作者的選擇對受眾產生的影響有尚充分的識別和解釋； II. 運用一些實例和解釋來論證各種看法和想法，但不夠一致；運用了一些術語； IV. 詮釋了體裁和文本/材料內部以及之間特徵的某些相似和不同之處。
5~6	<p>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對文本/材料的內容、背景、語言、結構、技巧和風格有充分的識別和解釋，並且解釋了各種文本/材料之間的關係； II. 對創作者的選擇對受眾產生的影響有充分的識別和解釋； II. 運用實例和解釋充分論證了各種看法和想法；運用了準確的術語； IV. 適當地詮釋了體裁和文本/材料內部以及之間特徵的某些相似和不同之處。
7~8	<p>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對文本/材料的內容、背景、語言、結構、技巧和風格有敏銳的識別和解釋，並透徹地解釋了各種文本/材料之間的關係； II. 對創作者的選擇對受眾產生的影響有敏銳的識別和解釋； II. 運用一系列實例和透徹的解釋詳細論證了各種看法和想法；運用了準確的術語； IV. 對各種體裁和文本/材料內部和之間的特徵進行了敏銳的比較和對照。

語言與文學的評估標準：三年級評估細則

標準 B：組織

最高成績水平：8

第 3 學年結束時學生應能夠：

- i. 採用適合情境和意圖的組織結構；
- ii. 以連貫一致和符合邏輯的方式組織看法和想法。
- iii. 運用注明和格式化工具創作適合情境和意圖的演示風格。

成績水平	標準 B：組織
0	學生沒有達到以下任何細則所描述的標準。
1~2	學生： I. 對組織結構稍有採用，儘管不總是適合情境和意圖； II. 對看法和想法的組織缺乏連貫性和邏輯性。 II. 很少運用注明和格式化工具，創作的演示風格並不總是適合情境和意圖。
3~4	學生： I. 尚令人滿意地採用了適合情境和意圖的組織結構； II. 對看法和想法的組織有一定程度的連貫性和邏輯性。 II. 尚令人滿意地運用了注明和格式化工具，創作適合情境和意圖的演示風格。
5~6	學生： I. 適當地採用了適合情境和意圖的組織結構； II. 以連貫一致和符合邏輯的方式組織看法和想法，做到了環環相扣。 II. 適當地運用了注明和格式化工具，創作適合情境和意圖的演示風格。
7~8	學生： I. 巧妙地運用了組織結構，有效地服務於情境和意圖； II. 以連貫一致和符合邏輯的方式有效地組織了看法和想法，使它們巧妙地環環相扣。 II. 出色地運用了注明和格式化工具，創作有效的演示風格。

語言與文學的評估標準：三年級評估細則

標準 C：創作文本/材料

最高成績水平：8

第3學年結束時學生應能夠：

- i. 創作文本/材料，以展示思想、想象和感受，同時還要針對個人在創作過程中產生的新觀點和想法展開探索和思考；
- ii. 針對語言、文學和視覺手法，做出風格方面的選擇，展示出認識到了它們對受眾的影響；
- iii. 選擇相關的細節和例子來發展想法。

成績水平	標準 C：組織
0	學生沒有達到以下任何細則所描述的標準。
1~2	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創作的文本/材料展示出個人對創作過程的投入有限；展示出有限的思想、想象和感受，很少探索和考慮新觀點和想法；ii. 針對語言、文學和視覺手法，很少做出風格方面的選擇，展示出有限地認識到了它們對受眾的影響；iii. 很少選擇相關的細節和例子來發展想法。
3~4	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創作的文本/材料展示出個人對創作過程的投入尚令人滿意；展示出一些思想或想象，以及對新觀點和想法的一些探索；ii. 針對語言、文學和視覺手法，做出一些風格方面的選擇，展示出對它們影響受眾的作用有尚充分的認識；iii. 選擇了一些相關的細節和例子來發展想法。
5~6	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創作的文本/材料展示出對創作過程相當好的個人投入；展示出相當好的思想、想象和感受，並且充分探索和考慮了新觀點和想法；ii. 針對語言、文學和視覺手法，做出了考慮周全的風格方面的選擇，展示出很好地認識到了它們對受眾的影響；iii. 選擇了充分的相關細節和例子來發展想法。
7~8	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創作的文本/材料展示出對創作過程高度的個人投入；展示出高度的思想、想象和感受，並且敏銳地探索和考慮了新觀點和想法；ii. 針對語言、文學和視覺手法，做出了敏銳的風格方面的選擇，展示出清楚地認識到了它們對受眾的影響；iii. 選擇了大量的相關細節和例子來精確地發展想法。

語言與文學的評估標準：三年級評估細則

標準 D：運用語言

最高成績水平：8

第3學年結束時學生應能夠：

- i. 運用恰當而富有變化的詞彙、句子結構和表達形式；
- ii. 運用適當的語體（語域）和風格寫作和說話；
- iii. 使用正確的語法、句法和標點符號；
- iv. 準確地拼寫（字母語言）、書寫（字符語言）和發音；
- v. 運用適當的非語言交流技巧

成績水平	標準 D：組織
0	學生沒有達到以下任何細則所描述的標準。
1~2	學生： i. 運用了有限範圍的適當詞彙和表達形式； ii. 寫作時運用的語體（語域）和風格不恰當，不適合情境和意圖； iii. 對語法、句法和標點符號的運用很不準確；錯誤往往妨礙交流； iv. 書寫很不準確；錯誤往往妨礙交流。
3~4	學生： i. 運用了一定範圍的適當詞彙、句子結構和表達形式； ii. 有時能運用適合情境和意圖的語體（語域）和風格寫作； iii. 在某種程度上準確地運用了語法、句法和標點符號；錯誤有時妨礙交流； iv. 在某種程度上準確地進行了書寫；錯誤有時妨礙交流。
5~6	學生： i. 熟練地運用了廣泛而恰當的詞彙、句子結構和表達形式； ii. 運用了適合情境和意圖的語體（語域）和風格熟練地寫作； iii. 對語法、句法和標點符號的運用在很大程度上準確；錯誤不妨礙有效交流； iv. 書寫在很大程度上準確；錯誤不妨礙有效交流。
7~8	學生： i. 有效地運用了一系列富有變化和恰當的詞彙、句子結構和表達形式； ii. 運用了適合情境和意圖的、一貫恰當的語體（語域）和風格寫作； iii. 對語法、句法和標點符號的運用高度準確；錯誤微小，交流有效； iv. 書寫高度準確；錯誤微小，交流有效。